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收到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件并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于平台披露，证券代码：831820，证券简称：容大股份。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管理层经过慎重考虑，拟根据最新监管政策对资本市场规划进行重新调整，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拟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其他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如有）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收购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本次终止挂牌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 日